

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0 年 12 月 17 日以专人书面送达、电子邮件或传真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于 2020 年 12 月 23 日以书面审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 12 名，实际参加董事 12 名。会议召开的时间、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以及《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参加会议的董事采取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上海明华6艘原木运输船光船租赁协议变更的关联交易议案

因上海明华光船租赁的 6 艘原木运输船的船东变更为公司关联方招商局通商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会同意下属全资子公司 CMES Bulker Holdings Inc（下称“散货控股”）的下属公司 Sinotrans Chartering Ltd. 与新船东签署 6 艘原木运输船的光船租赁协议。同

时由散货控股出具备用租约。

公司独立董事张良、盛慕娴、吴树雄、权忠光对该议案进行了事前审阅，同意将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关联董事宋德星、赵耀铭、邓伟栋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同日发布的《关于同意下属全资子公司签署光船租赁协议暨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0[069]号）。

二、天津风电公司向深圳市招商局海工投资有限公司光租1艘半潜式起重平台的关联交易议案

董事会同意上海明华下属全资子公司中外运长航（天津）海上工程有限公司（简称“天津风电公司”）在不超过 4.8 亿元人民币额度内向关联方深圳市招商局海工投资有限公司光租半潜式起重平台一艘。并授权公司管理层签署相关协议。关联交易协议签署后，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独立董事张良、盛慕娴、吴树雄、权忠光对该议案进行了事前审阅，同意将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关联董事宋德星、赵耀铭、邓伟栋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关于聘任杨运涛为公司副总经理兼总法律顾问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杨运涛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兼总法律顾问，任

期同本届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独立董事张良、盛慕娴、吴树雄、权忠光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24 日

杨运涛简历：

出生于 1966 年 5 月，毕业于吉林大学国际法学专业，获法学学士学位，后就读于对外经济贸易大学法学院，获法学博士学位。历任中国对外贸易运输总公司港口业务部副总经理、法律部总经理，中国外运（香港）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兼中国外运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中国对外贸易运输（集团）总公司法律部总经理，中国外运长航集团有限公司法律部总经理、副总法律顾问、总法律顾问，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交通物流事业部/集团北京总部副部长，中国外运长航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总法律顾问、党委委员等职务。2018 年 12 月起任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